

# 涡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 涡阳县关于做好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医疗卫生机构：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皖卫传〔2023〕41 号）、亳州市卫健委《关于做好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亳医政函〔2023〕3 号）要求，现将涡阳县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现场审核工作安排

（一）各医疗机构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所有考生的材料准备及初审工作，并按要求到现场进行审核，考生报考材料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由所在单位负责，并提交《2023 年医疗卫生机构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初审承诺书》。

（二）各单位统一委派 1 名具办人员前来审核，具办人要告知考生：现场由考生本人签订的《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审核无异议的可统一委托具办人签订，审核有异议或本人执意亲自签订的由具办人通知本人前来签订。

各医疗机构汇总统计《2023 年亳州市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汇总表》、《2023 年亳州市医师资格考试人数统计表》、《2023 年医

疗卫生机构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初审承诺书》、考生提供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安徽省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2023 年度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申请表》、《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和每个考生的毕业证书原件、医师资格证书原件、医师执业证书原件扫描件，单独报送至县区报名点。每个考生证书扫描件标注证书名称并制一个文件夹，文件夹命名要与考生报名材料编号一致，格式为县（区）+类别代码+顺序号+姓名（如：涡阳县+110+001+张三）；文件夹按类别进行分类制成压缩包（命名为县（区）+类别代码）；每个类别汇总制成压缩包以医疗卫生机构为单位报送至委医政股邮箱 gyxwjwyzg@163.com。

## 二、现场确认时间

（一）各医疗机构报名点现场确认时间：涡阳县现场确认审核时间、地点：2023 年 2 月 20 日至 2 月 24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4:30-17:30），涡阳县市民服务中心三楼涡阳县卫健委 304 室医政股。（详情见《2023 年医师考试现场确认时间安排表》）

（二）补充材料报送时间、地点：2023 年 2 月 27 日-2 月 29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4:30-17:30），涡阳县市民服务中心三楼涡阳县卫健委 304 室医政股。逾期不再接收补充材料，不接收个人报送的材料。

## 三、审核提交材料

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现场审核时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不得进行修改。如因个人信息填报错误引起的各种不良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

审核时考生提交材料如下：

1. 医师资格考试报名网上成功通知单（报名系统打印）。

2. 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报名点或考点现场确认进入报名系统打印）。申请表中相关内容，一经考生签字确认后不得修改。

3.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信息核对确认表（附件 1）。

4.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

5. 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其中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后入学的专业型研究生还需提供专业学位证书。如考生毕业证书原件丢失或损坏的，大专学历及以上的可以联系毕业学校出具“毕业证明书”代替毕业证书，中专学历的可以使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学历证明书”代替。

6. 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附件 2）；应届毕业生还需填写《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附件 3，即报名系统中附表 3）。

7. 具有助理资格报考执业医师的，须提供助理资格证和助理注册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同时在注册证书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如在注册过程中有变更记录的，须提供首次注册证明。

8. 试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9. 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须提供省中医药管理局发的师承和确有专长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10. 申请参加加试的考生需提供《2023 年度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申请表》(附件 4)。

11. 毕业证和资格证书等与现有身份信息不符的考生，需提供身份信息佐证材料。

12. 2002 年 10 月 31 日之后入学的大专及以上学历的考生，需提供从学信网打印的电子学历验证证明。

13. 在我县医疗卫生机构报考的外省考生，需提供在该医疗卫生机构工作的半年以上工资流水等证明材料。

#### 四、考试时间

##### (一) 实践技能考试时间

临床类别、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2023 年 6 月 3 日-14 日

中医类别：2023 年 6 月 3 日- 11 日

口腔类别：2023 年 6 月 3 日- 8 日

公共卫生类别：2023 年 6 月 3 日- 4 日

实践技能考试合格分数线为 60 分，在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参加考试且成绩合格者，成绩两年有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乡村全科类别助理医师实践技能考试成绩当年有效)。

##### (二) 医学综合考试时间

日期	考试时间	考试类别
8月18日 (星期五)	9:00-11:00	临床执业助理医师(第一单元)
		中医类别执业医师(第一单元)
		口腔、公共卫生执业医师(第一单元)
	13:30-15:30	临床执业助理医师(第二单元)
		中医类别执业医师(第二单元)
		口腔、公共卫生执业医师(第一单元)
8月19日 (星期六)	9:00-11:00	中医类别执业医师(第三单元)
		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第一单元)
		口腔、公共卫生执业医师(第三单元)
		口腔、公共卫生执业助理医师(第一单元)
		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第一单元)
	11:05-11:35	院前急救岗位、儿科专业加试、军事医学加试(助理级)
	11:05-12:05	军事医学加试(执业级)
	13:30-15:30	中医类别执业医师(第四单元)
		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第二单元)
		口腔、公共卫生执业医师(第四单元)
		口腔、公共卫生执业助理医师(第二单元)
		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第二单元)
16:30-18:30	临床执业医师(第一单元)	
8月20日 (星期日)	9:00-11:00	临床执业医师(第二单元)
	13:30-15:30	临床执业医师(第三单元)
	16:30-18:30	临床执业医师(第四单元)

### (三) 医学综合考试“一年两试”试点

实践技能考试合格成绩在有效期内,未通过第一次医学综合考试且无违纪违规行为的考生,和第一次医学综合考试缺考及未缴纳考试费的考生,可报名参加第二次医学综合考试。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医学综合考试全部采用计算机化考试形式。除中医类别少数

民族医专业外，执业医师合格分数线为 360 分，执业助理医师合格分数线为 180 分。

## 五、考试收费形式及标准

### （一）收费形式

采用网上分阶段缴费方式。实践技能考试网上缴费将于全省报名资格审核结束后开放，预计缴费时间段为 4 月 1 日至 4 月 15 日 24 时；实践技能考试成绩公布且合格者，再缴纳医学综合笔试费，缴费时间段为成绩公布后 15 日内，具体缴费时间另行通知。

2022 年在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参加实践技能考试成绩合格者，继续在我县报名参加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的考生，只需交纳医学综合笔试费。

### （二）收费标准

根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关于继续执行我省卫生健康部门部分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皖发改收费函〔2020〕148 号）、《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关于调整医师资格考试考务费标准的通知》（国医考发〔2016〕87 号）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师资格认证中心关于调整医师资格考试中医类考务费标准的通知》（国中医药认证〔2017〕9 号），我省医师资格考试费收取如下：

1. 实践技能考试费。临床、公卫、中医类别为 219 元/人；口腔类别为 269 元/人。

2. 医学综合笔试费。20213 全省医学综合笔试实行计算机化考试，执业医师类别综合笔试费 236 元/人，执业助理医师类别综合笔试费 118 元/人。

3. 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考试费按照临床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费用的标准收取。

## 六、工作要求

**(一) 做好考生报名服务。**各单位要做好医师资格考试通知和政策宣传、解释工作，有序开展现场确认和审核，不得拖延、推诿。各单位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所有考生报考的材料准备及初审工作，并按要求到考点指定的现场审核地点进行审核，考生报考材料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如考生在报考过程中提交虚假材料，一经确认将按照《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给予处理。

**(二) 严把报名条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条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第九、十、十一条执行。特别是具有高等学校相关医学专业专科学历，取得执业助理医师执业证书后，在医疗卫生机构中执业满二年可以参加执业医师资格考试。

**(三) 严格落实审核责任。**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压实审核责任，严格落实签字负责制，确保审核过程可追溯、可倒查，形成“事前责任安排到位、事中责任落实到位、事后责任追查到位”的工作机制。考点将对各单位资格审核工作开展不定期飞行检查，发现违反审核规定和程序的责令限期整改，并通报全市，

造成后果的严肃问责，请各医疗机构高度重视、切实认真负责做好初步审核工作。

## 七、注意事项

(一)现场确认主要是对已经网上报名成功的考生进行资料审核，逾期不接受补报名。请考生注意报名时间，尽早完成网上报名。

(二)现场审核时考生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不再进行修改，考生务必确保现场审核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如考生在报考过程中提交任何虚假材料，一经查实将按照《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给予禁考三年的处理。尤其是考生持假毕业证书报考的，无论本人是否具有真实学籍，都将按照禁考三年处理。

对在考试报名过程中，出具虚假证明的医疗机构也将按照《安徽省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不良执业行为记分管理办法(试行)》(皖卫医2016)31号)的规定，记入不良记分。

(三)考生要高度重视考试缴费时间，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缴费，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不予补缴费。

(四)准考证由考生自行打印，实践技能考试考生准考证打印起止时间为5月26日至6月2日，医学综合笔试考生准考证打印起止时间为8月10日至8月17日。

### (五)报名材料注意事项

1. 每个考生的毕业证、资格证、注册证及相关证明等原件材料放在一起，排放按照资格证、注册证、毕业证、相关证明顺序



进行排放(资格证、注册证第一页翻开排放),使用铅笔在第一个原件正上方清晰标注:县(区)+类别代码+顺序号(如:涡阳县+110+001);原件材料以左上角对齐,并在材料的左上角位置用长尾夹夹好。

2. 考生提交的纸质材料和相关证件,要分别按照报考类别,依次排放。

3. 每个考生提交的材料要按照“市级审核提交材料”的顺序进行排放、对齐,用订书钉装订。

4. 中专学历取得助理的,助理考执业,改用成人学历报考,成人学历须符合报名条件;报考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试用期工作机构及学历专业需符合报考条件;填写试用期考核证明“试用起止时间”,历届毕业生截止到“2023年1月”试用期要满1年,应届毕业生截止到“2023年8月”试用期要满1年;专升本考生(2015年9月1日入学的),使用本科学历报考,需同时提供专科毕业证书,且本科、专科所学专业须相同或相近。

5. 考生填写网上报名信息必须与考生原件信息全部一致,原件材料必须真实且符合报考条件。现场确认时,考生逐一核对全部报名信息填写是否准确,核对无误后签订《2023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信息核对确认表》。

咨询电话:涡阳县 0558-2868739

- 附件：1.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信息核对确认表  
2. 安徽省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  
3. 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4. 2023 年度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申请表  
5. 2023 年医疗卫生机构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初审承诺书
- 书
6. 2023 年亳州市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汇总表  
7. 2023 年亳州市医师资格考试报名人数统计表

涡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 2 月 1 日

#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信息核对确认表

本人填报信息全部真实准确，所持身份证件在考试期间有效，了解和遵守《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以及“在《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上签字确认后，信息不得进行修改”的规定。

因不按规定要求报名，信息误填、漏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影响报名、确认、考试等相关工作的，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按照以上要求，现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与实际信息再次进行逐一核对如下：

序号	确认个人报名信息内容	是否正确
1	姓名	是/否
2	性别	是/否
3	身份证号码	是/否
4	出生日期	是/否
5	学习形式	是/否
6	报考学历	是/否
7	学制	是/否
8	毕业学校	是/否
9	毕业专业	是/否

经对以上信息认真核对无误，对核对的信息无异议，本人签字为证。

考生签名：\_\_\_\_\_

2023 年\_\_月\_\_日

# 安徽省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报名编号: \_\_\_\_\_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所学专业		医学学历	
取得学历 年 月		有效身份 证件号码			
报考类别					
试用机构	名称				
	地址			邮 编	
	登记号			法人姓名	
试用起止 时 间	( ) 年 ( ) 月 至 ( ) 年 ( ) 月				
主要试用 岗位(科室)	岗位(科室) 名 称	带教老师评价 合格 不合格	带 教 老 师 医 师 执 业 证 书 号 码	带教老师签字	
试用机构 考核意见 及承诺	合格 ( ) 不合格 ( )				
	<p>承诺本表中所证明内容及所附材料均真实、合法、有效，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和规定。如有不实之处或侵权行为，我单位愿负相应责任，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p> <p>单位法人代表/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 1. 本表黑线上方由考生自己填写, 黑线以下由工作机构填写, 本表缺项、涂改无效。

2. 带教老师对考生从**临床岗位胜任力、基本技能、医患关系、医际关系及职业道德操守**等方面作综合评价是否合格, 并在相应栏目划“√”。
3. 军队考生须提交团级以上卫生部门的审核证明。
4. 本表栏目空间不够填写, 可另附页。

# 安徽省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

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编号：( )  
 执业助理医师执业证书编号：( )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医学学历		所学专业		取得学历 年 月	
报考类别		有效身份 证件号码			
工作机构	名 称				
	地 址			邮 编	
	登记号			法人姓名	
工作起止 时 间	( ) 年 ( ) 月 至 ( ) 年 ( ) 月				
主要工作 岗位(科室)	岗 位 ( 科 室 ) 名 称	带 教 老 师 评 价		带 教 执 业 医 师 执 业 证 书 号 码	带 教 老 师 签 字
		合 格	不 合 格		
工 作 机 构 考 核 意 见 及 承 诺	合格 ( ) 不合格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承诺本表中所证明内容及所附材料均真实、合法、有效，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和规定。如有不实之处或侵权行为，我单位愿负相应责任，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法人代表/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单位公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注： 1. 本表**黑线上方**由考生自己填写，**黑线以下**由工作机构填写，本表缺项、涂改无效。  
 2. 带教老师对考生从**临床岗位胜任力、基本技能、医患关系、医际关系及职业道德操守**等方面作综合评价是否合格，并在相应栏目划“√”。  
 3. 军队考生须提交团级以上卫生部门的审核证明。  
 4. 本表栏目空间不够填写，可另附页。

附件 3

## 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本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自\_\_\_\_\_年\_\_\_\_月起，在\_\_\_\_\_单位试用，至\_\_\_\_\_年\_\_\_\_月试用期将满一年。

本人承诺将于今年医学综合笔试前，将后续试用累计满一年的《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及时交考点办公室。

如违诺，本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并接受**取消当年医师资格考试资格**的处理。

考生签字:

有效身份证明号码:

手机号码:

2023 年 月 日

## 2023 年度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申请表

个人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工作岗位	
加 试 内 容	院前急救 <input type="checkbox"/> 儿科 <input type="checkbox"/>		
<b>考生承诺</b>			
1. 本人自愿申请参加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 2. 本人获得医师资格后，限定在加试内容所对应岗位工作。 3. 通过加试获得的医师资格不作为加试专业范围之外的注册、执业资格依据。 4. 以上个人申报信息真实、准确、有效。 5. 本人能够遵守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意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后果。			
考生签字： 日 期：			
单位审核：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考点审核：        考点盖章：  经手人签字：	考区审核：        考区盖章：  经手人签字：	

# 2023 年医疗机构医师资格考试报名 初审承诺书

兹有本单位考生 人，参加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审核，经考生本人现场确认和我单位审核，确认本单位所有考生报考材料信息由考生本人签字确认且准确无误。

本单位承诺：我单位考生因信息填写错误所带来的后果均由我单位考生本人及我单位承担。

负责人签字：

单位（加盖公章）：

2023 年 月 日





## 2023年亳州市医师资格考试报名人数统计表

报考类别		报名人数		报考类别		报名人数	
		报送人数	审核合格人数	名称	代码	报送人数	审核合格人数
临床执业医师	110			临床执业医师	210		
口腔执业医师	120			口腔执业医师	220		
公共卫生执业医师	130			公共卫生执业助理医师	230		
中医执业医师	140			中医执业医师	240		
中西医结合医师	150			中西医结合助理医师	250		
师承或确有专长的 中医执业医师	340			师承或确有专长的中医执业 助理医师	440		
				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	216		
小计				小计			
合计		报送		最终审核合格人数			

单位名称（盖章）：

审核人：

审核时间：

## 2023年医师考试现场审核确认时间安排表

现场审核确认时间	单 位	现场审核确认时间	单 位
2月20日上午	曹市、高炉 高公、龙山 林场	2月20日下午	阳光、花沟 西阳、义门 疾控、远大
2月21日上午	县医院、妇幼计生 中心、新兴医院、 马店、店集	2月21日下午	中医院、公吉寺 爱民、友好 长江中西医结合医院
2月22日上午	青町、城关 临湖、楚店 城东、丹城	2月22日下午	华侨、涡北、 城西、陈大、 涡南、三星
2月23日上午	牌坊、石弓 标里、耿皇 酒厂医院、五院	2月23日下午	张老家、育才、 安康、兴华、益民口 腔
2月24日上午	北大医院、 康复护理院、新华 中西医结合医院、卫 尔康	个体诊所可在以上时间段 随时现场审核	